

共青团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青（2022）25号

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关于举办 2022 年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校级班的通知

各学院团总支、学生组织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对青年大学生的思想政治引领，着力为党培养和输送坚定的青年政治骨干，经研究，校团委决定举办 2022 年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校级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养目标

聚焦主责主业，突出理想信念教育，注重实践导向，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武装青年头脑，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锻炼青年群众工作能力，在我校青年大学生中切实为党培养和输送一批具有忠诚政治品格，浓厚家国情怀，扎实理论功底，突出能力素质的青年政治骨干。

二、培养对象

全校 2021 级（不包含五年一贯制、本科、社招）入党积极分子，共 78 人。各推荐名额分配情况请见附件 1。

三、选拔标准

（一）政治素质过硬，坚决拥护党的领导，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强烈的理论认同、实践认同和情感认同；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无违纪违法行为，作风正派，品行优良，群众基础好。

（二）思想积极上进，牢固树立和不断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，对党的科学理论有浓厚学习兴趣，具备较好理论基础。

（三）2021-2022 学年综合成绩排名在专业前 30%，思政课程成绩良好以上，无补考重修记录。获得过校级及以上奖项或荣誉称号的团学骨干优先。

四、培养安排

培养采用理论学习、红色教育、实践锻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培养周期 1 年。（2022 年 11 月—2023 年 11 月）

（一）推荐和选拔（2022 年 10 月 28 日 — 11 月 20 日）；

由学生个人向所在学院团总支提出申请，填写《2022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校级班学员登记表》（附件 2），并向学院团总支提交材料（含个人主要事迹、获得奖项和荣誉证明材料、综合测评成绩等）。11 月 10 日前，学院依据选拔标准和推荐名额通过对报名人选进行资格审查、比选择优，经学院党总支出具推荐意见确定院

级推荐人选，并向校团委报送推荐人选材料。11月20日前，校团委依据选拔标准通过资料审核、评议公示等环节确定最终人选。

（二）政治理论学习（2022年12月—2023年5月）；

1、集中理论学习。于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，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完成。课程设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，邀请党政领导、专家学者、专任思政教师就党的创新理论、重大政策、党史国史、国情市情、社会热点等进行专题辅导，引导学员读原著、学原文、悟原理，深读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，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。

2、日常理论学习。从确定为校级“青马工程”学员开始，3天内须注册成为学习强国会员，培养期间（1年）须完成不少于5000分的学习积分；须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行动，100%参与学习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主题团课。阅读习近平同志《论中国共产党历史》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》《中国共产党简史》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《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》《习近平论党的青年工作》等书籍，每季度须提交读书笔记1篇。

（三）红色实践教育（2023年3月、4月）；

组织学员赴革命传统教育基地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革命遗址等开展红色教育，观看优秀典型事迹的影像资料，帮助学员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，加强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等学习，引导学员增强对革命传统精神的理解，实现爱国主义精神的升华。

（四）社会实践锻炼（2022年12月—2023年8月）。

1、开展集中实践。于2023年寒假、暑假期间，在校团委的统筹安

排下，结合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、“返家乡”社会实践、社区实践等需要，引领学员在社会实践中了解国情、增加阅历、磨炼意志。

2、日常实践锻炼。培养期内，学员须定期参与志愿服务（志愿汇服务时长不少于30小时），走进社区、街道等，增强服务社会能力。

五、考核结业

将学员政治表现作为考核标准的第一位要求，从理论测试成绩、实践环节表现、日常行为表现、重大事件响应等方面对学员进行考核评价，按比例设定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等级，合格以上准予结业。加强日常观察、甄别，实施严格的淘汰退出机制，对于在培养过程中违反学员管理规定、未达到培养标准要求、违反党纪国法和学校纪律制度、有不当言行造成恶劣影响的实行“一票否决”，将予以淘汰。本期学员表现情况与其所在学院下期推荐名额挂钩，本期若出现学员被中期淘汰或不予结业的情况，其所在学院的推荐名额将在下期予以适当扣减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学院党总支要高度重视学员选拔推荐工作，对我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进行广泛宣传，鼓励符合条件的学生积极报名，并组织好院部选拔审核。

（二）推荐人选的《学员登记表》（附件2）、《学员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及其个人主要事迹、获得奖项荣誉证明材料、综合测评成绩等电子版须于2022年11月11日前发送至团委张文老师校内邮箱：zhangwen@chzc.edu.cn 纸质盖章材料交至团委312办公室。

未尽事宜请与校团委联系。联系人：张文；联系方式：3854708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校级班
学员推荐名额分配表
2. 2022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校级班
学员登记表
3. 2022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校级班
学员汇总表

共青团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2022年10月27日



附件 1

2022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
工程校级班学员推荐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名额
1	电气工程学院	7
2	管理学院	5
3	商学院	9
4	建筑工程学院	5
5	信息工程学院	11
6	传媒与设计学院	9
7	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	9
8	食品与环境工程学院	8
9	互联网学院	2
10	交通运输学院	3
11	智能制造学院	2
12	校学生组织	8
合计：		78

附件 2

2022 年滁州职业技术学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

工程校级班学员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个人照片
出生年月		民 族		
政治面貌		确定为入党积 极分子时间		
2021-2022 学年综合测 评成绩排名		联系电话		
学院、班级及所任职务				
事迹简介				
奖励情况				
团 所在学院 总支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党 所在学院 总支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

